

1971年初,我的妻子离开了乡村民办教师队伍,调至临泽粮站工作,我们在临泽有了一个小家。当年,收入微薄,家里只有简单的木板床,没有三门橱、五斗橱等家具,一张低矮的小长方桌就是我们家的大件了。

柏木、本色、严丝合缝,高不过60厘米、长为1.5米、宽约1米,还有小柏木凳六七个。

这桌子是全家的餐桌。青菜豆腐汤,冬瓜海带汤,炒苋菜,韭菜炒鸡蛋……日常生活简朴,能吃到粮站食堂的红烧肉圆、锅巴,临泽果园的苹果、莱阳梨,那就是当时绝对

临泽粮站的小长方桌

□ 陈其昌

的美食了。

吃完饭,女儿们就在小桌子上做作业,当天功课当天毕,不唱明日歌。1976年防震抗震期间,四个女儿都来临泽上学,住粮站防震棚。吃饭、做作业都是这张老房东送的柏木桌。星期天,我从朱堆中学回家,在小桌子上备课、批改作业。

桌子小,搬动方便。冬天,放在

朝南的走廊上,负喧读书、写作。夏天放至窜风的过道处纳凉。我把小桌子当床,过堂风清凉,中午一觉醒来,想起秦观的《纳凉》来:“携杖来追柳外凉,画桥南畔倚胡床。月明船笛参差起,风定池莲自在香。”

当时国家春季放蟹苗,秋天,我的学生送来一桶螃蟹,有几十只。我们约请粮站同排宿舍的七八个邻居,一起来我家吃蟹。或烧熟,以姜醋为佐料;或切两半,拖些面粉下锅油炸。大家围拢着小桌子,双手并用,分而食之,直到光盘。

这桌子至今仍在,束之高阁,多年不用了。

父亲参加工作后,为了养家糊口,平时省吃俭用,恨不得把一分钱掰成两半来花,以补贴家用。一辆自行车、一块上海表、一件呢大衣、一双棉皮鞋,用了又用、穿了又穿,有的终生相伴、有的还传给了我们兄弟。

前辈们的嘉言善行也影响了我。上世纪八十年代初,我到部队当兵,一条6斤重的黄棉被先是盖,退伍回来后变成垫,跟随我风风雨雨43年了,掉色泛白,我依旧把它带在身边,并时刻警醒自己,部队艰苦朴素的优良传统永远不能忘,“俭以养德”的家规家训永远不能丢。

地扑面而来。湖浪不急不缓地流动着,不时冲击着湖边的石块。岩石的缝隙间长出了些许牵牛花,枝蔓缠绕、泼泼洒洒,一朵朵牵牛花正张着小喇叭吹向天空,那嫣紫、那粉红,叫人爱得不行。我情不自禁地摘下一朵,插在右耳与头发的间隙。

一看时间,17:00接近。急忙赶回标注最佳时段的观赏地。这时候天空已经成了渐变色。湖天一色的天际边是驼红色,依次是橘红、灰红、微黄,夕阳成了一盏红彤形的灯笼,倒影在湖中则形成一根垂直的光柱,于是这夕阳与倒影成了一个朱红色的感叹号挂在湖的尽头。这感叹号恰巧钻在两艘帆船之间,形成了一幅天然的水画,映在湖边的相框里,一张高邮湖的秋天的明信片就自然形成了。明信片中,一对银发翁媪正在女儿的指导下凹着造型。他们手心对手心半握着凹出颗爱心,那夕阳便含在这爱心中了。女儿满意地连拍了几张。他们刚走,一对穿着婚纱的新人连忙站进相框里。于是又一张新的明信片印了出来。

高邮湖的秋天,目之所及,手机所拍,皆是美!

现做公公的喉咙都说不出话了,哑了。结婚真是一件辛苦的事儿啊。

第二回做伴娘,是为实习时的好友。前一天赶去陪新娘,她家人说,结婚考验的就是伴娘,最好能闹酒。我笑说,伴娘就是管理钱包的。大家都笑了,觉得我这个伴娘还是靠谱的。婚宴上花样百出,居然真做出一只“大湖船”,让新娘站进去,绕行全场一周,大家都很开心。回到新房,居然有人闹腾起我这个小伴娘来了,提出与我拍一张合影的要求。那时风气还没这么放得开,如果未婚男女青年合影,人家就会往谈恋爱方面想,所以我坚决不肯,拿了自行车钥匙要走。车钥匙居然被抢走并藏起来了,我就步行回去。第二天,又是一顿丰盛的午餐。我取回了钥匙。

这两次做伴娘的经历,可算是我人生的难得。为什么呢?做伴娘,得是单身,还不能太漂亮,太漂亮抢了新娘的风头,又不能太丑,在那么隆重的场合拿不出手,而且是新娘钦点的,真算得上闺蜜了。

此后,我恋爱、结束单身,人生再无伴娘经历。

偷,这个字极不光彩。它以不正当手段获取别人财物,是见不得人的勾当。因而人们对小偷不仅鄙视而且痛恨。偷的情节严重者还会触犯法律,是要负刑事责任的。然而,我回想起小时候的偷竟不知耻,反而感到好玩很有趣很快乐,大人们居然也不是太责备的。

上小学三年级的时候我迷上了小人书(也叫连环画),但没有钱买,就一分钱看两本,到小书摊上租书看。当场拿钱看,当场归还不赊账。有一次身上没有钱,从小书摊路过时,两条腿不知怎么的挪不动了,两只眼睛像锥子似地盯着一本本小人书看。这时鬼使神差的我突然冒出一个念头,偷偷地去拿一本看看。于是我趁人不注意,慌忙背着人,拿了一本躲到屋旮旯看了起来。摆摊的老大爷眼睛尖得很呢,早已看到了。他一声不吭,等我快看完、还有两三页的时候,突然一把夺过小人书,厉声呵斥道:“小鬼精,想不给钱偷看啊!下次可不许了,明天带钱来再看。”我先是一惊,脸一下红到了耳朵根,心怦怦直跳,一溜烟跑了。虽然感到有点难为情,但后来想想还是蛮开心的,偷着乐。

四年级那年暑假,天气特别热。每天晚上我都和小伙伴门一样,扛个长板凳去大场上乘凉。这长板凳一凳二用,既可以坐又可以睡。有一天,小伙伴虎子来到我身边,神秘兮兮地说:“走,我带你听故事去。”听故事谁不喜欢,我想也不想就跟他走

我有个表姑,家住南京。虽然我对她不太熟悉,但对她一家人的印象很好,因为他们曾无私地帮助我们。

1979年,我父亲从新疆哈密某部队转业回高邮,我们坐了三天三夜的火车抵达南京,表姑的父亲当时在酱园厂负责看酱,我们就临时住在他那。我那年9岁,没见到表姑,只记得院子里有许多装着酱油的大缸,在那住了半个多月都没人带我出去玩,感觉很无聊。后来父亲去高邮上班,先把我带回了高邮,母亲则天天去南京码头等从新疆运输家当过来的邮轮。母亲说那那时候家里真的没有什么值钱的东西。

1991年,我父亲在南京看病,住在鼓楼区的表姑家。父亲手术前很想见我,我被小舅领到了表姑家。表姑的丈夫人也很好。他们对我家人的留宿以及对我父亲的关心和照顾,让我肃然起敬。许多人都不太喜欢有外人常住在家里,更何况他们家面积也不大,接纳的还是一个病人。

1994年,表姑夫妇特意来高邮看望我父亲,我却没能和他们叙叙旧。后来,我们两家在各自的生活轨道上奔波,没有什么来往,但我的内心一直很感谢他们。每年春节,我会打电话给表姑,向她表达自己诚挚的问候。

今年正月初四,年近八旬的母亲问我,是否愿意随她乘坐我哥的车,一起去南京拜访表姑。晕车的我二话不

整理家庭保存的药盒,发现两盒“活血止痛胶囊”已经过期近一年了,我非常高兴,拿在手中,在老伴面前晃了一晃说,这个药已经过期了,把它扔了,值得庆贺!老伴说,过期了,不能吃了,浪费了,你高兴什么?我说,谁愿意吃药呀?这两年,我腰不疼、腿不软,不用吃药了,药过期了也是好事儿,当然高兴。老伴也笑着说,不错,是这个道理。

前几年,我经常发腰疼病,稍不留神把腰扭了,疼痛难忍。早上起来,都要慢慢转身,用手先捺着床边,才能慢慢下床。因此,内服“活血止痛胶囊”,外贴“腰痛宁”药膏,内外兼治,也要好几天才能慢慢好转。为了预防腰疼病复发,便于及时用药,就到药店买了治腰疼的药物,放在家中药盒备存。

总结腰疼病不再复发的经验,主要是增加活动量,坚持走路。“走路是最好的锻炼”,这话不假。我退休后,

儿时的偷快乐

□ 陈治文

了。他还喊了箩扣子、小果子,我们四个人向场边大圩头走去。到哪里去听故事呢?听谁讲呢?我连跑带问,虎子也不回应我。在大圩上走了一段停了下来,虎子叫我们不要出声,在那里等他一下。我正莫名其妙,他已悄无声息地下了河里,向对岸游去。不一会他捧回一个大西瓜。我这才想起河对岸有片瓜园,是蒋爷爷种的西瓜,还有香瓜和菜瓜。我们当时开心极了,四个人很快便分享了大西瓜。这时我彻底明白了,这“听故事”原来就是偷西瓜。既好吃,又好玩,真快活。

儿时的我们很调皮,下午放学总是玩到太阳落才归家。蚕豆结荚时,我们常常偷摘了吃。那时田埂地头大圩上到处长满了蚕豆,我们信手偷来全不费工夫,不但吃得很开心,还认为非常好玩,感觉忒快乐。我们还偷过我家隔壁奶奶家的桃子吃,偷过村口徐二爹爹家的枣子吃,也曾翻墙头偷刘二狗家的葡萄吃……我们常常是几个人悄悄地偷,偷到手后聚在一起,嘻嘻哈哈地分了吃,快乐极了。

儿时的偷快乐仿佛是昨天的事情,它时常浮现在我的脑海里,现在想想还暗自发笑呢。

迟到的拜访

□ 李莲

说就答应了。车开到表姑家新搬迁的小区,因为小区太大,我们不知怎么走。表姑父特意骑个赛车来了,虽然七十多岁,但精神很好,飞快地骑在前面为我们引路。到了家门口,表姑站在楼下迎接我们。这是我第一次认真地看表姑,她眼睛不大,皮肤很白,腰板挺得笔直,一点也不像七十多岁的人。表姑已认不出我了,毕竟分别三十年了。

表姑的家干净整洁。中午,表姑的女婿在小区附近的饭店订了一桌丰盛的饭菜。饭后,他们又带着我们乘坐公交车和地铁去南京夫子庙玩,路过一些景点,她女婿都会主动买好票,陪我们进去玩。

回邮之前,表姑一家为我们准备了丰富的礼品,我们婉言谢绝,但最终盛情难却,还是收下了。坐在车上的时候,表姑父突然塞给我们几个红包。他们不仅退了我们给他们家孩子的红包,还赠送给我们礼物,送给我的是一根珍珠项链。

这次迟到的拜访,本来是想去了却一桩心愿的,结果反而让表姑一家破费了许多,让我感觉以后都不好意思再去拜访他们了。

喜扔过期药

□ 陈正祥

坐在家中时间较长,虽然抬步就到街头,上街仍然骑车,活动少,容易诱发腰疼这些毛病。针对这个情况,我注意增加活动量,早上,迎着朝阳,在住宅小区绿化带旁赏花散步,呼吸新鲜空气;晚饭后,和老伴同行,逛逛街。我们的集镇小街,彩灯靓丽,晚上行人络绎不绝。我们在街上散步、逛店,每天如此,久而久之,腰疼病不复发了,自然就不需要吃止痛药了。每年春秋两季,我陪老伴、相邀退休的老同事出去旅游。去年登黄山,其中的好汉坡,没有索道,需要步行登上,我顺利登顶,当了一回好汉。今年中秋后,我们一行向北,游览乌兰布统大草原,不知不觉我就跑到前边去了。